

# 湖南省军粮长沙供应站 2023 年单位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说明

###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单位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

# 第一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说明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 职能职责

本单位是湖南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直属的公益一类正处级差额拨款事业单位，单位主要职能是：

- 1、承担驻长沙地区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军事院校的军粮供应管理职能。
- 2、承担浏阳军粮供应站的业务指导与管理。
- 3、承担省级应急粮油供应保障业务。
- 4、承担省粮油食品动员中心队伍建设、潜力调查、训练演练、粮油食品生产和储备等任务。
- 5、战时编制动员预案，承担动员义务。
- 6、承办省局党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 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办公室（国动办）、财务科、军供科、人事科 4 个科室，下属湖南军粮昭山服务中心 1 个二级单位。省编委核定差额事业编制 23 名，实有在职在编人员 11 人，聘用人员 5 人，退休人员 17 人。

本单位预算编制仅包含单位本级预算。

##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3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145.5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5.50 万元（含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2.38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预算收入较去年增加 6.78 万元, 主要原因是: 1、增人增资、晋级晋档 4.40 万元; 2、结转结余资金比上年度多 2.38 万元。

**(二) 支出预算:** 2023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145.50 万元, 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16 万元,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9.30 万元, 其他支出 0.20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了 6.78 万元, 主要是本年增人增资、晋级晋档多 4.40 万元, 结转结余资金比上年度多 2.38 万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45.50 万元 (含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2.38 万元), 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万元, 占 13.75%; 住房保障支出 16 万元, 占 1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9.30 万元, 占 75.12%; 其他支出 0.20 万元, 占 0.13%。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 2023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143.12 万元, 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 因本单位为差额拨款单位, 基本支出预算全部安排用于保障人员经费支出。

**(二) 项目支出:** 2023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2.38 万元, 均为上年结转结余资金。主要是单位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包括业务经费支出、经

济动员。其中：业务经费支出 2.18 万元，主要用于军粮供应；经济动员 0.20 万元，主要用于国民经济动员中心建设和管理。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3 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0 万元，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3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3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3 年本单位一般性支出预算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3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3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45.5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3.12 万元，项目支出 2.38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 **六、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